

旅游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
1	公共服务	A 级旅游景区基本情况	1. 本地 A 级旅游景区的基本信息，包括名称、所在地、等级及评定年份； 2. 本地 A 级旅游景区的服务信息，包括景区开放时间、联系电话及临时停止开放信息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；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。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横道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2	公共服务	旅游厕所建设情况	旅游厕所建设数量及厕位数量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横道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3		旅游提示警示信息	1. 旅游安全提示信息； 2. 旅游消费警示信息；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； 2. 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。	信息形成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公开	横道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4		旅游安全应急处置信息	1. 旅游应急保障组织机构及职责； 2. 旅游应急保障工作预案； 3. 旅游应急响应、热点问题处置情况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； 2. 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。	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横道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5		旅游市场举报投诉信息	受理旅游市场举报投诉的途径和方式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；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； 3. 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； 4. 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法》； 5. 《旅游行政处罚办法》； 6. 《旅游投诉处理办法》。	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横道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
6		文明旅游宣传信息	1. 文明旅游宣传主题及活动信息； 2. 旅游志愿服务信息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； 2. 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。	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横道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	✓		✓	